

“赣”出新答卷

奋楫笃行担使命 凝心聚力保民生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人社事业发展综述

十年砥砺前行，十年春华秋实。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人社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要求，勇担当、善作为，突出稳就业保就业工作主线，整体推进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公共服务等工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新成效、实现新跨越、迈上新台阶，交出了一份群众满意的民生答卷，书写了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精彩篇章。

突出就业优先 筑牢民生之本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牵动着千家万户的生活。十年来，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始终把就业工作摆在突出位置，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完善积极就业政策体系，稳住了就业基本盘，有力支撑了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城镇就业人数由2012年的981万人增加到2021年的1317万人；城镇新增就业再上新台阶，年均新增人数保持在46万人以上；失业水平保持低位，城镇调查失业率总体低于预期控制目标。

就业结构更加优化。城镇就业比重进一步上升，2020年城镇就业人员占比达57.2%，比2012年提高了15.7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就业规模继续扩大，三次产业就业人员比重从2012年的32.1:30.8:37.1调整为2020年的20.1:33.9:46。

重点群体就业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水平保持稳定，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稳定在1200万人以上，137.5万名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帮扶5.2万名退捕渔民转产就业，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

就业质量稳步提升。全省建设创业孵化示范基地274家，入驻创业实体1.35万个；实施职业技能提升三年行动，累计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280万人次；创业担保贷款累计发放总量突破1700亿元，位列全国第一，累计扶持个人创业140万人次，稳定和带动就业556万人次。

服务体系日益完善。建立了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持续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春风行动”“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等特色活动成效明显，打造了“景漂工匠”“南康木匠”等一批具有江西特色的劳务品牌。



织密社会保障网 托起人民群众美好生活

社会保障是民生安全网、社会稳定器。十年来，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坚持以民生为本，着力于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基本建立了覆盖全省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让人民群众老有所养、失有所助、伤有所保。

制度改革稳步推进。统一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现了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制度并轨，落实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实施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启动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进一步织密扎牢了社会保障安全网。

覆盖范围持续扩大。全省养老、

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3322万人、308万人、564万人，分别比2012年增加2614万人、41万人、153万人。累计为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11.9亿元，帮助6.36万名退捕渔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每年提高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从1336元提高到2496元；建立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城乡居民月人均养老金从55元增加到153元；失业保险待遇由440元提高到1557元，工伤保险伤残津贴由1029元提高到2700元。

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各项社会保障基金规模不断扩大，全省养老、失业、工伤三项保险基金累计结余达1313亿元。

基金运行安全平稳，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委托投资资金达138亿元，职业年金基金资产净值379亿元。积极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实施社会保险费“降、免、返、补”政策，累计为企业减负379亿元。颁布《江西省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条例》，累计制发社会保障卡4751万张、签发电子社保卡2218万张。



厚植沃土聚英才 涵养高质量发展“活水”

抓人才就是抓发展，谋人才就是谋未来。人才人事工作是人社部门的重要职责，十年来，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全力做优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两类人才”的引、育、服工作，推动“两类人才”创造活力竞相迸发，为我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人才队伍不断壮大。2021年全省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总量分别达306万人、511万人，分别增长45.7%、49.5%；累计引进博士以上高层次人才8596人，选拔享受国务院和省府特殊津贴人选3535名，评选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1954名；设立博士后站247个，累计招收博士后1713人；现有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6名、全国技术能手143名，建设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12家、技能大师工作室223家，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取得2金1银的好成绩。

技工教育提质增效。全省共有技工学校128所、在校生21.1万人，分别增长22%、32%；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设与“2+6+N”主导产业密切相关的专业90个，与1800多家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

评价机制不断完善。出台“产业+人才”系列政策，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1+10”人才评价体系初步形成。开通特殊人才职称评审“绿色通道”，修订42个系列（专业）的职称申报条件，向134家单位和8个主导产业集聚区下放职称评审权，备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188家。

人事工资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完成县以下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试点，指导16所高校建立实行岗位动态管理制度；优化全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出台一揽子政策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和科研院所高质量发展。制定《国家功勋荣誉表彰条例》实施办法，建立并实施及时奖励制度，共奖励先进集体122个、先进个人41名。

劳动关系迈新阶 奏响和谐发展更强音

劳动关系是最基本的社会关系之一，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安定和谐的基础。十年来，我省强化底线思维，着力于强治理、保权益、优分配，注重标本兼治，推动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稳定。

劳动关系制度不断健全。颁布实施了《江西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江西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地方性法规规章，双方自主协商、社会三方协调、政府依法调整的劳动关系格局基本形成，签订集体合同企业1.98万户。

劳动保障监察不断强化。全省累计主动检查用人单位24.97万户次，补缴社会保险费2.25亿元，劳动者权益得到有效维护。扎实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为65.86万名劳动者追发工资等60.93亿元，全省欠薪多发高发态势得到有效遏制。

调解仲裁机制不断完善。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格局逐步健全，重点案件处理平稳有序，调解仲裁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仲裁结案率达96%以上。

收入分配更加合理有序。修订了《江西省工资支付规定》，定期发布企业工资指导线、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推进国企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建立了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先后6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月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区域）从最初的720元提高到1850元；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由3.85万元增加到8.38万元，增长118%。

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对标最高、聚焦最好、锚定最优，扎实做好扩就业、惠民生、促改革、防风险各项工作，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赖仁轩 文/图



图1:南昌市职业农民中级职称农艺师涂根印回乡创办了南昌县幽兰镇最大的田园综合体，带动百余人就业

图2:我省参赛选手斩获第45届世界技能大赛两金一银好成绩，图为电气装置项目选手肖星星(中)

图3:南昌市青云谱区家庭服务业培训现场

图4:抚州市劳动监察局向群众解读法律法规

图5:2021年世界青年技能日主题推广活动现场

图6:群众在宜春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窗口前咨询政策

图7:江西省2022年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

图8:上高县敖阳街道的“微工厂”里，女职工在车间里忙碌生产赶制订单

图9:2021年5月12日，在都县举行江西省第三代社会保障卡首发仪式

图10:江西省通过“三支一扶”项目向农村地区输送大量师资

图11:群众在省政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办理社保业务

图12: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江西省选拔赛决赛暨颁奖典礼现场

